

证券代码：837637

证券简称：新基地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目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保证公司运营资金充足的前提下，公司子公司东莞市融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马鞍山领熠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00 万元，占认缴出资比例为 9.23%（最终以实际出资比例为准）。公司本次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末期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为 77,507,502.10 元和 48,396,638.24 元。本次投资金额为 3,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7%和 6.20%，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总经理吴飞审批通过了子公司东莞市融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向马鞍山领熠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人民币 3,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规定，本次交易属于总经理权限范围内，由总经理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东莞市融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向马鞍山领熠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后，尚需在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主要是基于公司长远利益发展，优化公司的盈利模式。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

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西藏天玑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达孜县达孜工业园区创业基地大楼 2-11-08B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达孜县达孜工业园区创业基地大楼 2-11-08B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维

实际控制人：张维

主营业务：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服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注册资本：30,000,000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市金大元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三路船舶大厦 19 号五楼 502 号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三路船舶大厦 19 号五楼 50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飞鸣

实际控制人：周宗文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册资本：1,000,000

3. 自然人

姓名：柯建生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

4. 自然人

姓名：梅强

住所：南京市下关区

5. 自然人

姓名：华都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东莞市融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向马鞍山领熠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有限合伙人身份投资人民币 3,000,000.00 元，占认缴出资比例 9.23%（最终以实际出资比例为准）。马鞍山领熠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在经营范围内从事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及其它与创业投资相关的活动，结合中国经济发展的方向，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符合中国未来经济发展阶段及发展方向的行业，侧重于政府扶持和鼓励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领域的早期、初创期、成长期的创新创业优秀企业，重点关注生鲜新零售领域，为投资人获得良好回报。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马鞍山领熠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存续期限为【5】年，自合伙企业工商变更日开始计算。签署合伙协议后，该合伙公司普通合伙人将变更为西藏天玑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时该公司会立即启动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工作。本合伙企业主要投资于符合中国当下社会需求及未来发展方向的行业，侧重于生鲜新零售领域。可以通过受让老股、增资等方式对 Qdama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钱大妈）进行专项投资，最终投资方案以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的方案为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有利于优化公司的盈利模式，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可能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加强风险防范机制，降低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适应公司发展需求，对公司长期发展和布局有积极意义，有利于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或将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股东回报率。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马鞍山领熠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的总经理决定》。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06-22